

中国国际科技促进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

【2023】中科促标字第 523 号

关于《癫痫持续状态诊疗标准数据集建立规范》

团体标准发布的公告

根据《中国国际科技促进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的要求，由四川大学华西医院、吉林大学第一医院、河北医科大学第二医院、青岛大学附属医院、江苏省人民医院、广西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、内蒙古医科大学附属医院、西安交通大学第一附属医院、宁夏医科大学总医院、首都医科大学三博脑科医院、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、南方医科大学珠江医院、南京鼓楼医院、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、南昌大学第二附属医院、江西遂川县人民医院、广元市中心医院、新疆医科大学附属医院、西部战区总医院、雅安市人民医院、国科联盟（北京）国际信息科学研究院负责起草的《癫痫持续状态诊疗标准数据集建立规范》团体标准已经完成立项、编制起草、征求意见、评审、修改、审查、批准及备案等标准制定流程，经中国国际科技促进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审批通过，批准《癫痫持续状态诊疗标准数据集建立规范》团体标准（T/CI 070-2023）正式发布，现予以公告，即日起实施。

中国国际科技促进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

2023年6月19日

